

贵州人民出版社

● 外国现代派名著 ●

被凌辱的少女

〔哥伦比亚〕马尔克斯 等著

张纯青 冉德乐
刘欣如 杨俊峰 译



L 775.45

9

L 775.45

7

·外国现代派名著·

被凌辱的少女

〔哥伦比亚〕马尔克斯等著

张纯青 冉德乐
刘欣如 杨俊峰 译

贵州人民出版社

被凌辱的少女

张纯青 冉德乐 译
刘欣如 杨俊峰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9号)

贵州省新华书店经销 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0.75印张 250千字

印数 1—7320

1989年2月第1版 1989年2月第1次印刷

ISBN 7-221-00413-7/1·94 定价：4.20元

内 容 简 介

本书共选译近十年来获诺贝尔文学奖的著名作家辛格、马尔克斯、戈尔丁的中短篇小说11篇。

其中有1982年获奖的《百年孤独》的作者、哥伦比亚作家马尔克斯的中篇小说《被凌辱的少女》。这部小说描写了一个天真无邪的少女爱伦迪拉在残忍成性的老奶奶的残酷压榨剥削下过的悲惨的卖淫生活。嫖客中有各色各样的人物：当兵的、赌博的、卖小吃的、装卸工等等。在描写老奶奶的淫威时，马尔克斯用了夸张的手法，暴露出那个社会及其习俗的野蛮和丧失人性。幸亏善良和天真无邪的少女最后得到青年尤利西斯的同情，才把她从火坑里救了出来。

1983年获奖的英国作家戈尔丁的中篇小说《蝎神》，以古埃及某个朝代的国王的死亡为主线，揭示了当地居民眼光之短浅和愚昧落后。作家采用“黑色幽默”的表现手法，故事带有历史讽刺意义。尽管国王和女儿丽花同居，但他已年老体弱，即使女儿的莎乐美式的脱衣舞也未能引起他对丽花的兴趣。当他发现自己再无法胜任国王职务时，便决定自寻“永恒”，却要带上财富、他的弄臣、撒谎大王一起进入“永生世界”，故事既荒唐，却又值得深思。

1978年获奖的美国作家辛格的七个短篇，反映出作家辛格继承了十九世纪的传统，小说都有引人入胜的情节，有悬念和高潮。对人物情节刻画十分细腻。他善于渲染恐怖气氛，酷似爱伦·坡；他小说中的神秘色彩有如霍桑的手法且，有托尔斯泰的想象力和刻画性格的才能。

目 录

〔美国〕辛格

皮匠世家·····	张纯青译 (6)
羽冠·····	张纯青译 (29)
激情·····	冉德乐译 (55)
卡夫卡的朋友·····	冉德乐译 (70)
邻居·····	冉德乐译 (84)
写信的人·····	冉德乐译 (95)
老年人的爱情·····	冉德乐译 (129)

〔哥伦比亚〕马尔克斯

佛里的玫瑰·····	刘欣如译 (148)
被凌辱的少女·····	张纯青译 (156)

〔英国〕戈尔丁

蝎神·····	杨俊峰译 (208)
特命全权公使·····	杨俊峰译 (271)

〔美国〕辛 格

〔简介〕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Isaac Bashevis Singer, 1904——)是用意第绪语写作的美国当代著名作家。他出生于波兰小城拉齐米恩一个笃信宗教的家庭，祖父、外祖父和父亲都是犹太教的拉比。辛格自幼在专门培养拉比的经院受到正统的犹太教教育，但是在他的哥哥，当时著名的意第绪语作家伊斯雷尔·约瑟夫·辛格的影响下，他少年时期就决定放弃宗教方面的前程，开始从事写作。

十五岁时，辛格开始用希伯来语写作，十七岁时改用意第绪语，以后一直坚持用这种读者很少的语言写作。在华沙一家意第绪语文学杂志当校对兼翻译期间，发表了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戈莱的撒旦》，并将雷马克的《西线无战事》和托马斯·曼的《魔山》等德文小说译成意第绪文。

1935年，在哥哥的帮助下，辛格得以离开反犹活动猖獗的波兰，前往美国，成为纽约唯一的意第绪文报纸《犹太前进日报》的撰稿人。1943年取得美国国籍。

辛格的长篇小说写成后首先在《犹太前进日报》连载，然后由亲友译成英文，经作者亲自校订后出版。第一部英译本《莫斯卡特家族》于1950年问世。几年后另一著名犹太作家索尔·贝娄翻译了他的短篇《傻瓜吉姆佩

尔》、辛格更是声名远扬。四十来年的创作生涯硕果累累，迄今已出版三十多部作品，其中英文版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集各八部，剧本两部，儿童故事集十一部。

八部长篇小说是：

《莫斯卡特家族》The Family Moskat(1950)

《戈莱的撒旦》Satan in Goray(1955)

《卢布林的魔术师》The Magician of Lublin(1960)

《奴隶》The Slave(1962)

《庄园》The Manor(1967)

《地产》The Estate(1970)

《仇敌：一个爱情故事》Enemies: A Love Story(1972)

《肖莎》Shosha(1978)

八部短篇小说集是：

《傻瓜吉姆佩尔及其他故事》Gimpel the Fool and Other Stories(1957)

《市场街的斯宾诺莎及其他故事》The Spinoza of Market Street and Other Stories(1961)

《短暂的星期五及其他故事》Short Friday and Other Stories(1964)

《降神会及其他故事》The Seance and Other Stories(1968)

《卡夫卡的朋友及其他故事》A Friend of Kafka and Other Stories(1970)

《羽冠及其他故事》A Crown of Feathers and Other Stories(1973)

《激情及其他故事》Passions and Other Stories(1975)

《老年人的爱情及其他故事》 Old Love and Other Stories(1979)

从内容上辛格的小说可以分为三大类：一类主要描写波兰犹太社会在现代文明和反犹太主义的重压下土崩瓦解的过程，以及老一代波兰犹太人的生活、爱情和宗教信仰。长篇小说基本上都属于这一类。短篇中也有五部是写波兰犹太社会的。这里我们选译了《皮匠世家》“The Little Shoemakers”，《激情》“Passions”，《卡夫卡的朋友》“A Friend of Kafka”等三个短篇。另一类写居住在美国大城市的犹太人的思想感情，我们选译了《邻居》“Neighbours”，《写信的人》“The Letter Writer”，《老年人的爱情》“Old Love”等三篇。此外，辛格还热衷于描绘鬼域世界，这里仅选译了一篇《羽冠》“A Crown of Feathers”，供读者欣赏。管中窥豹，可见一斑。

评论界和作者本人一致认为写得最出色的是短篇小说。辛格的作品既有现实主义的因素，也有浪漫主义的色彩。以波兰小镇为背景的短篇，生动地刻画了一批犹太下层人物高尚而亲切的形象。《皮匠世家》中的鞋匠阿巴和《激情》中的裁缝乔纳森，与另一名篇《掘墓人》中的掘墓人门德尔同样具有纯朴善良的品格，他们自尊、坚毅，不为金钱和物质利益所左右，始终坚持以平凡的劳动为根本，才保持了精神平衡。

无论是波兰犹太人还是美国犹太人，百万富翁还是穷苦大众，都无法摆脱精神上深刻的孤独感和现代文明给人的沉重压力，但他们都以幽默的态度对待人生。《卡夫卡的朋友》中的主人公雅克·科恩诙谐地把生活当成一盘棋

赛。他在舞台上曾经名噪一时，晚年在穷困潦倒中靠回忆往事勉强度日。《邻居》中的意第绪语作家莫里斯·特克尔托伊布曾有过抱负，可是在现实的悲惨境遇中无法得到解脱，唯有比他更加孤苦伶仃的女邻居能给他些许安慰。

《写信的人》中的赫尔曼·冈宾纳是反犹主义铁蹄下的幸存者，来到美国后怎样也适应不了现代生活的速度。他和其他编辑们为一家希伯来文出版社含辛茹苦三十载，为老板赚得大量金钱，但是出版社突然宣布倒闭，致使他们生活无着。赫尔曼相信心灵感应，认为死人的灵魂可与活人交往。全靠与陌生女子通讯交流这类信息，他才获得了精神食粮。

辛格崇奉宗教，相信鬼神，可是有时通过小说人物的心声可以感到作者内心的惶惑。如赫尔曼虽深信鬼魂显灵，但为并无亲身体验而万分遗憾。《老年人的爱情》中的主人公，百万富翁哈里·本迪纳的三个妻子和儿女相继死去，孙子们不愿做犹太人。孤独的老人对上帝的怀疑与年俱增，他常说，在欧洲的犹太人发生了那样的惨案以后，只有傻瓜才相信上帝。甚至《激情》中以禁食殉教的门德尔拉比也抱怨：“他（指上帝）还会笑，我倒要压垮了！”这位圣人对自己异常的禁食行为解释说：“我这样做纯粹是为了自己，而不是为了取悦造物主……我也想在离开这个世界以前享受一下呢！”完全是对上帝大不敬的口吻，由作者不动声色地叙述，读来不免令人生疑。

《羽冠》以祖父母鬼魂之间的争论反映了犹太教与基督教之间的纷争。孙女阿克莎因对鬼魂不辨真伪，动摇在两者之间，经受了种种磨难。枕芯里两次出现的羽冠使她

深思真理何在这个问题。魔鬼的结论是：“哪儿也没有真理，这就是真理。”可见作者旨在借鬼神作比喻，寻求对人世奥秘的解答。

在艺术手法上辛格继承了十九世纪的传统，主张小说要有引人入胜的情节，有悬念和高潮。他不赞成现代派派的意识流手法，反对作者空泛的议论。他的作品文字简练，口语化，加上意第绪语的诙谐、活泼，对人物、情节刻画十分细腻，时而不紧不慢，时而紧凑、急促，形成了辛格独特的格调。

有人说，辛格善于渲染恐怖气氛，酷似爱伦·坡；小说中的神秘色彩有如霍桑的手笔。还有人把他的风格与许多俄罗斯大作家的相提并论：陀思妥耶夫斯基的题材，屠格涅夫的文笔，托尔斯泰的想象力和刻画性格的才能，果戈理的叙事和写景的手法等等。还应该指出，辛格常用的“故事套故事”的叙事方法，以及他对犹太小镇的描写，使人不禁联想起契诃夫的短篇小说。

因为上述成就，辛格曾两次获得美国路易士·兰姆德文学奖，1970年获美国布兰代斯大学创作艺术奖和全国图书奖。由于他“保留了东欧犹太即将消亡的传统”，“他洋溢着激情的叙事艺术不仅从波兰犹太人的文化传统中汲取了滋养，而且还再现了人类普遍的处境……”，1978年，辛格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

皮匠世家

1. 世代不起眼的皮匠及其家族

世代不起眼的皮匠家族不仅在弗拉姆波尔出名，其名还传到邻近地区，如：耶内夫、克雷谢夫、比尔果雷，甚至传到了扎莫肖。这个家族的奠基人阿巴·舒斯特在契米尔尼茨基大屠杀以后不久就在弗拉姆波尔安家了。他在肉铺后面残株累累的小丘上弄了一块地，盖起了房子，直到不久以前这幢房子才倒塌。这倒不是因为房子结实。房子的地基已经下沉，小窗户翘曲不平，房顶上长了苔藓，燕子在檐下还筑了窠，而且门也沉到地下去了，门框成了罗圈腿，进屋跨越门槛不是往上迈而是往下，但无论早些年弗拉姆波尔失过多少次火，这幢房子总是保存了下来，不过椽子已经烂得长了蘑菇，受割礼需要锯末止血时，只要把墙皮剥掉，用手指头一搓就得。房顶盖得非常陡，扫烟囱的都没法爬上去检查，所以常因从上面落下火星而起火，这房子没有遭难真是上帝的恩典。

阿巴·舒斯特的名字记在弗拉姆波尔犹太社区羊皮纸的社区志上。他每年都做六双鞋分给孤儿寡妇。为了表彰他的慈善行为犹太教堂请他去念经，授予他“我们的老师”尊贵的称号。

他在老墓地的石碑已经不见了，但鞋匠们认得一个标记，即

墓旁边长了一棵榛子树。据老太太们说，这树是阿巴先生的胡子长出来的。

阿巴先生有五个儿子，有四个儿子在附近的村镇安了家，只有盖泽尔留在弗拉姆波尔。他继承了父亲为穷人做鞋的慈善行为，而且在掘墓人的同业公会中也很活跃。

社区志接着说盖泽尔生了一个儿子叫戈德尔，戈德尔生了特雷特尔，特雷特尔生了吉姆佩尔。做鞋的手艺世代相传，家族中就定下了一条不可改变的规矩，长子必须守在家里继承父业。

一代一代的皮匠都很相象，都是小个子，浅茶色的头发，为人诚实，手艺高超。弗拉姆波尔的人相信这个家族的奠基人阿巴先生是从勃罗得的一位手艺大师那儿学来的做鞋本事。那位大师把如何加固皮革使它经久耐用的秘诀传给了阿巴。鞋匠就在房子下面的地窖里放了一只大桶专门浸泡皮子，天知道他们都在鞋料里加了什么化学物品。他们这祖传秘方从不外传，只是父子代代相传。

本书不想历述各代的小皮匠，只准备谈最近的三代。李普先生老来无后，人们都认为这个家系至此就要结束了。可是到六十多岁时老伴去世了，他又娶了一个挤牛奶的。这个超龄的老处女竟给他生了六个孩子，大儿子费维尔生活相当富裕，办社区的事很出色，出席一切重要会议，多年来一直任裁缝教堂的司事。这个教堂的惯例是在每年住棚节重新从创世记开始诵读圣经时要选一位新司事。被选上的人头上顶个南瓜以示荣誉。南瓜上有点亮的蜡烛，这位幸运的人就被领到各房间去，每到一处都停下来，喝点酒，吃点馅饼或蜜制点心，但是事有凑巧，就在这个欢庆节日费维尔先生到各处走动的时候死了，他直挺挺地倒在地上，一直没活过来。因为费维尔是位著名的慈善家，为他举行葬礼的拉

比说他头上的蜡烛将照亮他进天堂的道路。他保险柜里的遗嘱提出，在去墓地的时候，蒙棺材的黑布上要放一把锤子，一个钻子，还有一个鞋楦，以示他在世时是个平易勤劳的人，从未欺骗过一个主顾。这项遗愿是遵照执行了。

费维尔的长子取了家族奠基人的名字，阿巴。他和这家其他人一样，个子矮小壮实，黄黄的大胡子，额骨高高的，布满皱纹。这种皱纹是只有拉比和皮匠才有的。他的眼睛也是黄的，给人整个的印象就和一只闷闷不乐的鸡一样。但他却是个非常灵巧的手艺人，和先人一样慈善，而且在弗拉姆波尔还是最守信用的人。没有把握的事他从不答应，这种时候他总是说：“谁知道”，“如果上帝愿意”，或者“可能吧”。除此之外他还有些知识，每天读一章意第绪文的圣经，空闲时间还阅读些小册子，随便哪位牧师到镇上来，他弥撒一次也没错过，而且特别喜欢冬季在犹太教堂里诵读主经。安息日他妻子佩夏给他读用意第绪语翻译的创世记。他就想象自己是挪亚，儿子就是闪、含、雅弗。他常想如果全能的主要他奉献长子吉姆佩尔，他就会一早起来毫不迟疑地执行主的命令。当然他也会离开波兰和生育他的房子到上帝让他去的任何地方去。他背得出约瑟和他哥哥们的故事。但还是读了又读，从不厌倦。他羡慕古人，因为宇宙之王向他们显灵，为他们创造奇迹。不过想到从列祖列宗到自己也有一根连绵不断的线，就象自己也是圣经的一部分一样，心里也觉得有所宽慰。他也是雅各的后裔，自己和自己的后代就象沙子和星星一样生生繁衍。他现在流落在波兰是因为圣地的犹太人犯了罪。但他等待着赎罪，到时候他会一切准备妥当的。

阿巴做的鞋是弗拉姆波尔最出色的，总是非常合脚，不大也不小，有冻疮、鸡眼、静脉曲张的人特别喜欢他做的鞋，说穿了他

做的鞋就舒服了。他看不上也看不中新式鞋子和便鞋：后跟光图漂亮，前掌钉得不结实，只要下一场雨就掉了。他的顾客都是弗拉姆波尔的头面人物或是附近村子的农民，他们配穿最好的鞋。他象古时候一样用根有结的带子为顾客量尺寸。弗拉姆波尔大多数妇女都戴假发，可阿巴的妻子佩夏还戴顶帽子。佩夏给他生了七个儿子。他按照祖先的名字先后给他们起名为吉姆佩尔、盖泽尔、特雷特尔、戈德尔、费维尔、李普和查讷尼阿。这几个儿子个个像父亲，长得矮小，黄色毛发。阿巴预言要把他们都培养为鞋匠，而且因为他是个说话算数的人，所以让儿子小时候都在他工作凳旁观看，不时还教他们古训——一分耕耘，一分收获。

他一天工作十六小时，膝盖上铺块麻袋，用锥子扎，用针线缝。给皮子上色，擦亮，或者用玻璃刮，一边工作一边哼着圣经里的颂歌，家里的猫一般都在他身旁蜷缩着看他干活，就象在那儿照看他一样。这只猫的妈妈和奶奶当初也为以前的小皮匠抓过耗子。阿巴家在丘陵上，从窗口望出去，可以看到全镇，还能看到去比尔果雷的路和松树林子。他看见每天早上一群家庭主妇来到肉铺，年轻人和闲着没事干的人在教堂院子里出出进进，姑娘们到水泵去挑水煮茶，傍晚妇女们按规矩忙着到浴室去洗澡。

傍晚太阳下山时阿巴的房子弥漫着暮色。落日的光从房顶缓缓射入，在屋角飘舞，照得阿巴的胡子像金色的蛛网。阿巴的妻子佩夏在厨房煮麦糊粥和汤，孩子们在玩耍，邻居的妇女和姑娘们走进走出，阿巴放下手中的活，起来洗洗手，穿上长袍到裁缝的教堂去作晚祷。他知道世界上有的是新奇的城市和遥远的国度，弗拉姆波尔实际上不比小祈祷书中的一个点大，但他觉得这个小镇是宇宙的中心，而他自己的房子又在中心的中心，他常想等救世主弥赛亚来带领犹太人到以色列国去的时候，他阿巴还要留在弗

拉姆波尔，留在自己的房子里，留在这小小的丘陵上，只有安息日和圣洁的节日他才脚踏祥云飞向耶路撒冷。

2. 阿巴和他的儿子

由于吉姆佩尔是长子，按照家规得继承父业，所以是阿巴最关心的。阿巴把他送到最好的希伯莱教师那儿去学习，甚至还请来一位家庭教师教他意第绪文、波兰文、俄文和数学等基础课，阿巴还亲自带他到地窖去教他如何把化学物品及各种树皮放到鞣皮液体中，告诉他大多数人右脚都比左脚大。鞋是否合脚，关键往往在大脚趾上。然后又教他一些规则：如何切割鞋底和鞋垫，看顾客的脚趾是短还是尖，鞋跟要高还是低，如何适应平脚、拇指囊肿，锤状趾和胼胝。

每逢礼拜五，大家总是忙着把活儿干完。大孩子上午十点就离开学校回家帮父亲干活，佩夏烤辫式白面包准备午饭。她总是拿着新出炉的第一个面包，从这只手拨弄到那只手，一边还吹着气，举着给阿巴正反面看，直到他点头赞许方罢，接着她又举着长柄大汤勺回来让阿巴品尝汤味，或者让他尝一块新烙的饼。佩夏很重视他的意见。要给自己或孩子们买布也总是拿几块布样回家让阿巴挑，即使到肉铺去，也要问问阿巴的意见——要五花还是里脊，臀尖还是排骨？她征询阿巴的意见倒不是因为怕他，或是自己没主见，而是认为阿巴说什么都是确确实实的，有时甚至肯定阿巴错了，但最后还是阿巴对。阿巴对她从来不严词厉色，只是朝她看一眼，让她知道自己在干蠢事了。阿巴对孩子们也是这样，墙上挂了根皮带，但他从来不用，他有自己一套慈爱的教育法，连陌生人也尊敬他，商人卖皮子给他价钱挺公道，并且他提出赊帐也

不反对，阿巴自己的主顾也信任他，要多少价就是多少，从不二话。在裁缝教堂里第六位诵读《圣经》的总是他，这是相当高的荣誉，无论是抵押或是被摊派什么款项，他从来用不着人家提醒，总是在安息日后就付清。镇上的人不久就熟悉了他的人品，所以虽然他不过是个普通的皮匠，而且说实话还有些无知，大家对他却象对待了不起的人物一样。

吉姆佩尔到十三岁时，阿巴给孩子的腰间缠上粗麻布，让他开始干活。吉姆佩尔之后，盖泽尔、特雷特尔、戈德尔和费维尔相继学徒，虽然他们都是阿巴的亲生儿子，还且还靠阿巴养活，但干活都得到报酬，最小的两个儿子李普和查讷尼阿还在小学上学，可他们也帮着钉钉子。阿巴和佩夏有这么几个儿子感到相当自豪。早上六个工人挨个儿进入厨房准备吃早饭，六个人都念着一样的祷词，洗手，六张嘴嚼着烤麦饼和玉米面干粮。

阿巴喜欢把两个最小的孩子放在自己的膝头，一边一个，嘴里给他们唱着歌：

妈妈生了
十个儿子，
天老爷，十个小儿子！
老大叫阿夫雷米尔，
老二叫贝里尔，
老三叫吉姆佩尔，
老四叫道维得尔，
老五叫赫谢尔……
于是孩子们都跟着唱：
天老爷，老五叫赫谢尔！

如今，阿巴有了学徒，就可以多做些鞋子，收入就增加了。

弗拉姆波尔生活费用低，而且农民常送他一些玉米，一团奶油，一袋土豆或一坛蜂蜜，一只鸡或一只鹅，所以他在吃食上还能省些钱。生活开始好起来，佩夏就谈起要翻修房子。屋子倒不窄，就是天花板太低，地板也颤悠了，墙上的灰皮开始剥落，各种虫子在木头里蠕动。他们一天到晚耽心天花板会掉到脑袋上，即使他们养了猫，屋子里还是老鼠横行，佩夏坚决要求把破房子拆掉重新盖幢大房子。

阿巴没有立即反对，他对妻子说，他还得再考虑考虑，之后他说他仍想一切按老样子。首先，他怕把房子拆掉了会招来厄运。第二他怕嫉妒的目光——人们见别人好起来总是嫉妒的。第三，他觉得难以离开祖祖辈辈在这里生息的房子。这房子的每一个旮旯，每一个裂缝他都清楚，墙上掉一层皮，另一层不同颜色的墙皮就露出来，这层后面还有另一层，这墙就象一本画册，里面记载这家人的兴衰。阁楼上堆满了种种传家宝——桌椅、修鞋凳、鞋垫、鞋槌、磨石、刀、破布、坛子、锅、被褥、腌菜板、腊肠、放破祈祷书的口袋洒落在地上。

阿巴喜欢在盛夏爬到阁楼上，那里到处挂着蜘蛛网，从缝隙里透进来的阳光把蛛丝照得像虫子一样，什么东西都蒙上一层厚厚的灰尘。他要仔细听，常能听到悄悄的说话和轻轻的抓挠声，就像有不显形的东西在不断动弹，用不是人间的语言在交谈，他相信祖辈的灵魂一定在看守这座房子。阿巴爱房下的地和爱地上的房一样，杂草长得都有一人高了，到处都长着密密麻麻、毛茸茸带刺的植物——枝叶本身就象牙齿和爪子一样能抓住人的衣裳，空中飞着蝇蚋，地上爬着虫蛇，蚂蚁在树丛中堆起了小山，鼯鼠在地里挖了小洞，这荒野之中长了一棵梨树，每年住棚节就结出象木头那么硬的带木头味的小果子来。鸟儿、蜜蜂、绿豆蝇